



政府决策与咨询丛书

农民合作与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邱梦华 著

本书的主要内容是通过对三个历史时期（传统时期、再分配时期和转型时期）内农民合作实践和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考察，探究特定历史时期的制度、认同与利益是如何影响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本书得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合作视野下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研究”（09YJC840025）的资金支持

农民合作与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邱梦华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内容提要

本书以浙江的几个村庄为例,在回顾三个历史时期内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历史、调查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现状的基础上,探究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影响因素,提炼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生长机制,并提出促进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对策。

本书适合高等院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学生和教师、从事社会管理的专业工作人员以及各级政府机构中从事社会管理的工作人员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 邱梦华著. —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4
ISBN 978-7-313-11576-8

I. 农... II. 邱... III. 农村—社会团体—研究—中国 IV. C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21414 号

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著 者:邱梦华

出版发行: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200030

出 版 人:韩建民

印 制:常熟市文化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960mm 1/16

字 数:279 千字

版 次:2014 年 7 月第 1 版

书 号:ISBN 978-7-313-11576-8/C

定 价:45.00 元

地 址: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电 话:021-64071208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张:16.5

印 次: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告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联系电话:0512-52219025

前 言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书是我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合作视野下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研究”(09YJC840025)的研究成果。我之所以对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感兴趣,一方面是因为我在读博阶段主要研究农民合作,发现当前中国农村社会同时存在着“农民合作难”的困境与农村民间组织蓬勃发展的局面。现实生活的这种张力使我不满足于博士论文中简单的乐观主义判断,进而驱使我拓宽思路将研究的重心落到农村基层社会组织上来;另一方面,随着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不断地发挥积极作用,政界与学界都开始关注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现实生活的这种吸力使我不由自主地将研究兴趣更加聚焦到农村基层社会组织上。在合作视野下研究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有助于破解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中农民合作难的集体行动困境,提高新农村建设中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增强农村公共服务的供给能力,完善农村基层社会治理,促进和谐农村的建设。

本书的特点有二:一是考虑到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建立、农民参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活动的实质就是农民合作,所以从农民合作切入研究各类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培育与发展,避免了不同学科对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总貌的人为割裂;二是综合理性选择理论、社会资本理论和历史—制度主义理论,构建一个“利益—认同—制度”的分析框架,以探究影响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各种因素,避免了采用单一理论视角可能导致的“盲点”。

本书的主要内容是通过三个历史时期(传统时期、再分配时期和转型时期)内农民合作实践和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考察,探究特定历史时期的制度、认同与利益是如何影响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在历史追溯的基础上,本书着重对中国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现状进行深入分析,概括农民合作的条件,提炼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生长机制,探究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机遇与原则,提出培育和促进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

不同的历史时期中,农民合作的内容与形式有所不同,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

展也随之变化。在传统时期,农民形成了通过邻里互助来解决日常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通过在宗族组织之下的集体合作来满足村庄内的公共物品需求的传统。此外,在“限制型”的民间组织管理制度之下,传统民间结社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主要包括民俗政治型、农业互助型、经济活动型和宗教祭祀型的民间组织。在再分配时期,从互助组到初级社,再从高级社到人民公社,农民合作的性质一步步地被异化,自愿互利的农民合作最终变成了国家主导下无奈的集体劳动。在“禁止型”的民间组织管理制度下,真正的民间组织在农村社会已不存在。但这种依靠强力勉强维持的社会平衡终究在农民生存理性的推动下被打破。进入转型时期,一方面,邻里互助有所恢复,但无法满足人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合作的更高需求,一些农村陷入农民合作难的困境;另一方面,各种类型的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在各地农村不断涌现,展示了新型农民合作的勃勃生机。但在“控制型”的双重管理体制下,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也面临资源较少、规模较小、组织化程度较低等问题。

在上述历史回顾的基础上,本书探究了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现实逻辑,进而提出培育和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基本原则与具体建议。一般来说,农民要达成合作应具有6个基本条件,如依靠个人无法实现的共同利益、正确的利益观、信任文化、惩罚“搭便车”者的措施等。当前一些农村地区恰恰由于缺乏其中几个条件而不能自发形成农民合作。在合作难的困境中启动农民合作,可先从组建休闲娱乐的文化类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开始。要实现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健康发展,必须把握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生成机制与运行机制,并坚持自主性与自愿性、政府主导与多元开放、多样性与整体性、地方性知识与正式制度建设相结合的原则。最后,围绕本书的“利益—认同—制度”的分析框架,作者提出完善制度建设、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培育农民认同、构筑扎实的社会基础,端正公私观念、实现和谐的利益整合的对策建议。

目 录

第1章 绪论	1
1.1 研究的缘起与选题的意义	1
1.2 文献综述	4
1.2.1 从研究内容上看	4
1.2.2 从理论视角上看	8
1.2.3 对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研究的评价	11
1.3 研究设计	11
1.3.1 研究内容与分析框架	12
1.3.2 研究思路与研究方法	14
1.3.3 基本概念及具体化	15
1.4 调研基地概况	22
1.4.1 C村简况	23
1.4.2 D村简况	26
第2章 传统时期中国农村的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	28
2.1 传统时期稳定的制度	28
2.1.1 小农经济的绵延	28
2.1.2 “双轨政治”与“限制型”的民间组织管理制度	31
2.1.3 传统村落家族文化	36
2.2 传统时期的农民认同	37
2.2.1 传统时期社会关系的性质与模式	37
2.2.2 特殊主义的人际信任与关系运作	40
2.2.3 自然的互惠规范与人情	42
2.3 传统时期农民的公私观与农村利益整合	45

2.3.1 公私相对、有公有私	45
2.3.2 村落共同体利益及乡绅的作用	47
2.4 传统时期的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	50
2.4.1 传统农民的“善分”与“善合”	50
2.4.2 邻里互助	52
2.4.3 宗族组织下的农民合作	54
2.4.4 其他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	56
第3章 再分配时期中国农村的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	60
3.1 再分配时期重建的制度	61
3.1.1 集体经济的涤荡	61
3.1.2 集权政治与“禁止型”的民间组织管理制度	67
3.1.3 主流的意识形态与“潜流的”传统文化	71
3.2 再分配时期的农民认同	74
3.2.1 再分配时期的社会关系	74
3.2.2 残缺的人际信任与脆弱的制度信任	77
3.2.3 强制的“互惠”与作为补充的人情	79
3.3 再分配时期农民的利益观与农村利益整合	80
3.3.1 崇公抑私、公私模糊	80
3.3.2 农民利益的获得及干部的作用	83
3.4 再分配时期的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组织	87
3.4.1 国家主导下的农民合作与组织变迁	87
3.4.2 民间自发的农民合作	105
3.5 农民的不合作与公社的解体	107
3.5.1 合作化和公社化运动中的农民不合作	109
3.5.2 公社的困窘与终结	113
第4章 转型时期中国农村的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	118
4.1 转型时期转型的制度	118
4.1.1 市场经济的兴起	119
4.1.2 “乡政村治”与“控制型”社会组织管理体制	123

4.1.3 传统文化的部分复兴与经济话语霸权的兴起	129
4.2 转型时期的农民认同	132
4.2.1 转型时期社会关系的变化	132
4.2.2 信任危机的隐忧	135
4.2.3 互惠规范的理性化与人情的异化	136
4.3 转型时期农民的利益观与农村利益整合	138
4.3.1 强私弱公、公私分明	138
4.3.2 村庄利益整合及精英的作用	139
4.4 转型时期的农民合作难	149
4.4.1 邻里互助:从恢复到陷入困境	150
4.4.2 集体合作:公共物品需求与弱组织化的矛盾	156
4.5 转型时期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农民合作的希望	161
4.5.1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兴起的背景	162
4.5.2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类型	164
4.5.3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历程	165
4.5.4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现状	167
4.5.5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特点	180
第5章 促进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	183
5.1 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历史概括	183
5.2 农民合作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现实逻辑	186
5.2.1 农民合作的条件	187
5.2.2 启动农民合作	189
5.2.3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生长机制	190
5.3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机遇与原则	193
5.3.1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面临的机遇	193
5.3.2 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基本原则	195
5.4 培育和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对策建议	198
5.4.1 完善制度建设,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198
5.4.2 培育农民认同,构筑扎实的社会基础	204

5.4.3 端正公私观念,实现和谐的利益整合	207
第6章 讨论与思考	211
6.1 基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国家与社会关系	211
6.2 多元主体共治:走出集体行动的困境	216
参考文献	222
索引	239

第1章 绪论

1.1 研究的缘起与选题的意义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中国出现了严重的三农问题,农民的收入增长缓慢、农业生产萎缩和农村公共服务严重不足。三农问题引起了中央政府的高度重视,从 2004 年至 2013 年,连续发布 10 个涉及三农问题的一号文件。有人把中央政策的调整看做“农村的第二次改革”^①,希望通过这次调整,促进农村发展,实现农村现代化。2005 年 10 月,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令国人振奋。实现这个战略目标的要点是,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使农村和 9 亿农民成为中国现代化的“稳定器”和“蓄水池”。对于新一轮农村改革,可以理解为中国农村社会基础再造的过程,即有目的、有意识地对农民与国家、市场之间的关系结构进行调整和改造,使彼此之间高度契合,实现顺利对接;也可以理解为农民如何形成一致行动的能力与国家力量相配合实现国家目标并获取自身福利的实践过程^②。

本次农村改革在中央政府的主导与推动下,各级地方政府在实践中开展了各具特色的实验性探索,取得了一定成效。近些年是我国农业发展最快、农村面貌变化最大、农民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10 年间,国家财政投入“三农”持续大幅度增长,2003 年至 2012 年,中央财政累计安排“三农”支出约 6 万亿元,年均增幅超过 20%^③。尤其是近 5 年来,我国政府毫不放松地抓“三农”工作,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

① 李强. 中国社会变迁 30 年[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74.

② 王立胜. 关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几个基本理论问题的探讨[J].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 2007(2).

③ 谢旭人. 中央财政过去十年安排“三农”支出约 6 万亿[EB/OL]. <http://finance.chinanews.com/cj/2012/10-29/4285537.shtml>, 2012.

地位,集中力量办成了一些关系农业农村长远发展、关系农民切身利益的大事。党的十八大报告更是明确地提出,城乡发展一体化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要求加快完善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着力在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推进一体化,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这为中国农村未来的长远发展指明了方向。

然而,需要警惕的是当前农村改革中的一个不良态势,即农村改革陷入“政府动、农民不动”^①的局面。政府的行动,尤其是税费改革和不断增加的财政转移支付使农民获得了物质性实惠,增强了党和政府在农民心目中的合法性。不过,农民自身的行动能力表现得严重不足,在村庄层面出现普遍性的“乡村不动”的现象。一方面,这与在新农村建设中所遵循的依然是一种牢不可破的行政逻辑与惯性有关,表现为从上级的政策制定到下级的贯彻执行、从政府的发号施令到群众的顺应服从。在漠视民意、忽视民智、轻视民力的过程之中,行政治理逻辑逐渐失去了有效嵌入农村社会运转逻辑的中介点,政府行为也就无法真正触及农民群众的兴奋点,这样的新农村建设与其说是关涉农村社会的一项系统工程,不如说是行政系统的又一次自我实现过程^②。另一方面,这与中国农村社会缺乏自组织的社会传统有关,即缺乏有效的非政府的、自治性的组织,农民习惯于被组织、被动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需要组织化的社会基础。然而,现实中国农民组织化程度十分低,不仅社会组织数量少、种类单一,而且作为“准行政组织”的村委会和村党支部的治理效能也不理想。“农村问题的根本症结在于因公民社会的发育迟缓而难以出现有组织的、体现自身利益的具有社会团体性质的规范的社会组织,由此严重制约了农村现代化并极大地影响了整个社会结构的变革,使社会与国家之间的良性互动难以实现。”^③因此,在当前中国农村治道变革陷入困境的背景下,作为农民社会力量发育象征的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越来越受到广泛关注。

自党的十七大首次提出“重视社会组织建设和管理”后,“基层社会组织”作为社会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进入了政府管理部门和学术界的关注视野。在2007年11月

① 赵晓峰. 新农村建设的再思考——从“农民主位”说起[J]. 中共宁波市委党校学报, 2008(1).

② 刘奇, 周霄. 重构新农村建设的投入机制[EB/OL]. <http://theory.people.com.cn/n/2013/0308/c346171-20724948.html>, 2013.

③ 刘鹏. 浅论中国农村社会组织的现代化[J]. 中国农村观察, 2001(6).

召开的“全国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经验交流会”上,民政部副部长姜力所作的报告《认清形势,明确任务,开创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新局面》,明确提出积极培育发展包括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和社区社会组织为主体的城乡基层社会组织的新举措。加强基层社会组织建设,是健全社会管理体制、完善社区服务功能、维护基层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繁荣的重要保证。

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有利于促进我国农村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的发展。首先,在农村政治建设上,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有利于基层民主政治的发展和公民民主意识的成长,有利于农民利益表达和民主参与过程的有序化、制度化和对国家权力社会监督的机制化。其次,在农村经济发展上,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有利于建设现代农业,实现农业向科学化、商品化、集约化转型;有利于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民经营的有序竞争,提高农业的国际竞争力。再次,在社会和文化建设方面,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净化了农村社会风气,促进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有利于农村基层社会的和谐稳定。有学者高度评价道,“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在农村现代化中做出了独特的贡献”^①。

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明确指出要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正确处理政府和社会关系,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法自治、发挥作用。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限期实现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真正脱钩,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时直接依法申请登记。加强对社会组织和华境外非政府组织的管理,引导它们依法开展活动。”短短几行字所释放出来的改革信号意味着,一方面农村基层社会组织获得合法性的“门槛”降低了;另一方面政府转移职能的步伐在加快,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空间更大了。

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和社会转型的不断加快,农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矛盾日益突出,对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进一步发展提出了迫切的要求。然而,当前我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还存在规模较小、规范性较低、自主性较差、服务能力较弱等问题,缺乏持续、有效的内源性生长动力。导致这些问题存在的原因是复杂

^① 范和生,范荣跃.农村民间组织的发展及其在现代化中的独特贡献[J].中国行政管理,2008(6).

的、多方面的,但就其本质而言是农民不合作。从正面来说,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实质是农民合作,农民合作构成了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行动基础。因此,如何在村庄“碎片化”、农民“原子化”的条件下促进农民合作,进而促进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成为当前社会所面临的一个重大的现实问题,也是学界所必须思考的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

本课题在合作视野下研究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与实际应用价值。研究的理论价值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其一,在实地调研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提炼适合中国社会组织发展实际的本土概念与理论,弥补西方理论在解释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发展上的乏力;其二,通过思考在当前中国农民“合作难”的背景下如何促进农民合作、培育和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丰富集体行动理论。本研究具有三个方面的实际应用价值:首先,有助于破解培育和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中农民合作难的集体行动困境,提高新农村建设中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增强农村公共服务的供给能力;其次,可以为政府制定培育和发展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合理政策、改革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再次,有助于推动政府基层行政管理体制的改革,建立政府、市场与社会组织三元合作的治理机制,促进和谐农村的建设。

1.2 文献综述

虽然在党的十七大之前没有学者专门使用“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概念来描述、研究中国农村民间组织,但这并不意味着学界没有展开相关研究。对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文献回顾,可以从研究内容与理论视角两个部分来综述。

1.2.1 从研究内容上看

从研究内容上看,国内已有的关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研究可以概括为以下几条途径:

1) 以林毅夫、张晓山、徐旭初等为代表的“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研究

他们主要从经济学角度研究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历程、组织特征、运作方式、治理结构等,突出农民合作组织对市场失灵、政府失灵的积极补充作用,并提出

发展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政策建议。

林毅夫认为1958年的合作化运动剥夺了社员的退社自由,导致劳动积极性降低,生产效率滑坡,农业生产出现危机;他强调在农民合作组织中保持农民自由行动权的重要性,这对当代中国如何发展农民合作组织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①。张晓山等学者认为,应通过制度创新和组织创新,发育各类新型的农民中介组织,但同时应最大限度地利用、改造原有的中介组织资源,并通过两种组织资源的对接,形成一个农业科技能顺利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农产品能够最终实现价值的组织体系^②。罗必良阐述了农民经济组织的多样性、产生动因与特殊性,并指出制度安排与环境的相容性、制度安排所隐含的行为预期以及监督、计量与契约维护费用是理解农民经济组织成败的关键^③。徐旭初以新制度经济学为主要分析工具,结合中国农业与农村经济发展的现实条件,以浙江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为主要例证对象,对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制度特性、制度变迁、产权安排、治理结构、制度环境等进行系统的理论探讨和实证分析,并给予一个比较系统的、富有阐释力的制度理论解说^④。

2) 以徐勇、贺雪峰、曹锦清等为代表的“乡村治理”研究

他们主要从政治学角度研究“乡政村治”背景下的乡村治理,基于国家与社会关系的视角,分析村民委员会及其他基层社会组织的“应然”与“实然”,为实现新农村建设下的村庄善治提供启发性思路。

自20世纪90年代始,以张厚安、徐勇为代表的一批政治学研究者开始深入农村,专注于中国基层政治组织和村民自治研究。张厚安提出,随着人民公社体制的废除,国家在农村实行“乡政村治”,即“乡镇政权+村民自治”的治理模式^⑤。徐勇不仅从理论上系统论述了中国村民自治制度的缘起、制度特征、制度框架^⑥,而且认为要将村民自治的制度设计转换为现实,须通过高度理性化的社会组织,将分散化的

① 林毅夫. 制度、技术与中国农业发展[M]. 上海:格致出版社,2008:2-36.

② 张晓山,等. 联结农户与市场——中国农民中介组织探究[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

③ 罗必良. 经济组织的制度逻辑——一个理论框架及其对中国农民经济组织的应用研究[M]. 太原:山西经济出版社,2000.

④ 徐旭初. 中国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制度分析[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5.

⑤ 张厚安. 村民自治:中国农村基层民主建设的必由之路[J]. 河北学刊,2008(1).

⑥ 徐勇. 中国农村村民自治[M].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

单个人组织起来,通过集体行动,参与公共事务,影响公共权力^①。以华中乡村研究为主的学者组成了“华中乡土派”,其研究旨趣也从最初的村民自治研究转到乡村治理研究,并进一步延伸到乡村治理的社会基础研究^②。贺雪峰在1999年提出“转型时期乡村社会性质研究”,开始进入到乡村社会及其区域差异的研究。他经调研发现,是否存在一个超出家庭的认同与行动单位及存在什么样的认同与行动单位,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村治的面貌;农民认同单位越大,认同程度越高,农民的合作能力就越强,一致行动的机会就越多^③。贺雪峰还认为“合村并组”改变了村民对村集体的预期与认同,使得农村公共物品的供给进一步陷入困境^④。继在《黄河边的中国》发出“农民合作难”的感慨数年之后,曹锦清认为中国分散的农村必须要找到一条组织创新之路,新农村建设的重中之重是组织制度的创新和文化的建设^⑤。

3) 以王铭铭、全志辉、李熠煜等为代表的“农村非正式民间组织”研究

他们主要从社会学与人类学角度关注包括家族组织、用水户协会、老年协会等在内的民间非正式组织在农村社会变迁中的变化与作用,探究传统社会关系在现代社会中的调适及其价值,强调斐迪南·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意义上的“社区传统”在转型过程中对农村社会整合的重要性。

王铭铭通过对主体家族支配的村落内民间社会互助实践的研究,说明传统家族组织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具有一定的适应社会变迁的调适能力,促使我们对“传统—现代”的线性思维进行反思^⑥。全志辉将农村民间组织界定为以追求农村经济活动效率和农民社会福利为目标,以农民为参与主体,在农村活动的,政府和企业之外的社会组织,并认为农村民间组织对中国农村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基础性作用^⑦。李熠煜认为当代中国乡村主要活跃着血缘性、地缘性和业缘性三类民间组织;由先天

① 徐勇. 村民自治的成长:行政放权与社会发育——1990年代后期以来中国村民自治发展进程的反思[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2).

② 刘涛,赵晓峰. 中国乡村治理研究的路径与现状——近十年来“华中乡土派”的村治研究[J]. 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4).

③ 贺雪峰. 村治模式[M].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9:30-37.

④ 贺雪峰. 村治模式[M].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9:30-37.

⑤ 曹锦清. 如何研究中国[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256-257.

⑥ 王铭铭. 溪村家族——社区史、仪式与地方政治[M].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4:116-138.

⑦ 全志辉. 农村发展视角下的农村民间组织初论[M]//全志辉,等. 农村民间组织与中国农村发展:来自个案的经验.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1-17.

的情感性关系导致的“爱有差等”到“信有差等”是当代中国乡村民间组织生长的主要原因,而对地缘和业缘的工具性关系的灵活运用是乡村民间组织进一步发展的动因^①。楚成亚等认为社区生活及民间权威资源是民间组织发育的土壤;在民间权威稀缺的条件下,可以借助外力打破村庄的原生态,动员潜在的权威资源,推动农村民间组织的建立,并借助能人治理维持组织的生存;“外生”的民间组织反过来推动社区公共生活的重建,孕育民间权威,实现向“内源”的转变^②。

4) 以俞可平、王名、康晓光、贾西津等为代表的“第三部门”研究

他们主要从公共管理学角度研究农村非政府组织与非营利组织的兴起与功能,分析社会组织管理体制的得失,在探讨政府与第三部门之间关系的基础上提出培育和发展农村非政府组织的对策。

俞可平以东升村为例研究农村民间组织的发展及其对农村治理变迁的影响,他认为农村民间组织是中国农村推行市场取向的经济改革的必然产物,其发展受到政治、法律、经济和环境的严重制约;这些农村民间组织具有推进村民自治和为民服务的功能,有助于促进农村的民主和善治^③。王名认为,改革开放近30年来农村民间组织经历了兴起、发展、整理、高潮的过程;政府建立了以统一登记、双重管理为特征的管理制度框架,成为影响民间组织发展的主要制度环境^④。康晓光认为正是“双重管理体制”造就了社团“半官半民”性格;当前中国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可以用“行政吸纳社会”来概括,选择“社会合作主义体制”来迎接多元时代比较合理也比较现实^⑤。贾西津认为改革开放以后发展起来的中国民间组织,具有“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条明显不同的路径,其发生动力、组织特征、社会功能、制度约束、演化趋势等,均表现出不同的特点;民间组织与政府的关系发展目标应该放在“公共性”的框架中思

① 李熠煜. 关系与信任:中国乡村民间组织实证研究[M].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4:238-250.

② 楚成亚,陈恒彬. 新时期农村民间组织生长机制研究——基于张高村民间组织建设实验观察[J]. 东南学术,2007(1).

③ 俞可平. 中国农村民间组织与治理的变迁[M]//俞可平,等. 中国公民社会的兴起与治理的变迁.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29-66.

④ 王名. 民间组织的发展及通向公民社会的道路[M]//王名. 中国民间组织30年——走向公民社会.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1-54.

⑤ 康晓光. 改革时代的国家与社会关系[M]//王名. 中国民间组织30年——走向公民社会.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287-337.

考,实现政府与民间组织的功能匹配,在实践中表现为公共服务合作^①。

1.2.2 从理论视角上看

从理论视角上看,现有相关研究主要从三个不同角度来解释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培育与发展:

1) 理性选择理论

这种理论在微观层面上,从“理性人”假设出发,用农民解决公共事务的需求和个人利益的驱动,来解释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发展。

理性选择理论的一个重要前提是“理性人”假设,即假设个人是自身最大利益的追求者。“理性人”假设自提出以来,受到了很多批评,并不断地得到补充与修正。理性行动是为了达到一定的目的而通过人际交往或社会交换所表现出来的社会性行动,这种行动需要理性地考虑对其目的有影响的各种因素^②。农民是否愿意组建农村基层社会组织、是否愿意积极参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活动,也是一种理性行动。有学者通过对在现实市场中信息不对称情况下农民与收购商的博弈分析,指出农民合作这一制度变革是在农民及相关利益主体潜在经济利润的驱使下进行的,符合制度变迁的成本—收益分析^③。但农民是否参加农村基层社会组织的理性行动不仅仅是一种简单的经济计算,还受到许多因素制约。吴理财认为农民的一些在外人看来怪异的、不符合所谓理性的行为逻辑,只有放置在特定的生活场景或制度环境中才能被理解^④。

人们对农民行为理性与否的困惑其实是对农民学研究中“道义经济(the moral economy)”^⑤和“理性小农(the rational peasant)”^⑥之争的反映。实际上,这两种概括

① 贾西津. 民间组织与政府的关系[M]//王名. 中国民间组织 30 年——走向公民社会.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189-224.

② 郑莉. 比较社会交换理论与理性选择理论的异同——以布劳、科尔曼为例[J]. 学术交流, 2004(1).

③ 杨文选,孙巧云. 信息、博弈与利益:农民合作的一种经济学分析[M]//黄祖辉,等. 中国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发展:理论、实践与政策.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50-55.

④ 吴理财. 对农民合作“理性”的一种解释[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4(1).

⑤ James C. Scott. The moral economy of the peasant: rebellion and subsistence in Southeast Asia [M].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

⑥ Samuel L. Popkin. The rational peasant: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rural society in Vietnam. Berkeley [M]. Oaklan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